

附件 6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☐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☒

项目名称：车管所租赁经费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刘健忠

联系电话：19875100915

填报日期：2026.5.24

曲江区 2025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、以及监督情况。

根据韶关市公安局 2018 年 8 月 10 日第 16 次局党委通过的《贯彻落实市政府“放管服”改革专题汇报会精神的意见》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下发了《交警支队市区车管分所事权下放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将车管所业务全面下放到我辖区。为了顺利承接好上级下放的事权，从经济效益方面考虑，经韶关市公安局曲江分局党委决定，继续沿用市局之前的模式，以租赁的形式解决车管所的办公场所问题，租赁费为每年 18 万元。

（二）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。

项目自评等级优良，自评 100 分。上级下放的车管所相关事权能够较好地承接，开展业务较为顺利，资金使用到位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5 年车管所经费年初预算为 180,000 元，到位资金 90000 元，资金到位率 50%，支出资金 90000 元，资金支出率 50%。资金未能按预算执行主要原因：区财政局未能按我局申请计划支付资金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）。

较好承接上级下放的事权，顺利开展了业务，贯彻落实了韶关市委市政府和韶关市局党委的部署要求，充分体现了“放管服”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充分体现了紧紧围绕改革任务，以更大决心、更强力度、更实举措权力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落地实施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

提升了群众和企业办事便利度，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

近年来，财政资金较为紧张，无法按计划保障该项目每年的刚性支出，造成拖欠部分款项。

三、整改措施。

加强与区财政局沟通，争取足额的财政资金，及时支付以前年度欠款。结合我区财政实际财力，开源节流，有效保障我区车管所租赁经费支付资金。